

上海广泽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广泽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原持股 5% 以上股东董方军提交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登公司”）出具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。董方军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，拟将其持有的公司 29,038,211 股股份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7.07%）转让给刘木栋。截至本公告日，该事项已在中登公司办理过户登记手续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转让的基本情况

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方军先生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与刘木栋先生签订了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约定由董方军先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，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9,038,211 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7.07%）全部转让给刘木栋先生。本次转让完成后，董方军先生将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，刘木栋先生将持有本公司 7.07% 股份。本次转让方与受让方基本情况、协议转让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《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:2018-089）及相关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等公告文件。

二、股份过户情况

2018 年 9 月 11 日，公司收到出让方、受让方提供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《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上述协议转让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完成。

三、转让前后持股变动情况

股东名称	此次过户完成前所持股份		此次过户完成后所持股份	
	股份数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股份数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

董方军	29,038,211	7.07	0	0
刘木栋	0	0	29,038,211	7.07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股份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过户登记确认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广泽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9月11日